

# 【文稿解读】淄博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张店大队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## 一、决策背景

为进一步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，不断提高公安服务水平和工作能力，淄博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张店大队认真实施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《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，紧紧围绕公安交通管理工作重大政策措施和群众关切事项，拓展公开渠道，深化公开内容，提升服务水平，依法、及时、准确、有序地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保障了广大群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，促进了道路管理工作依法行政及法治政府、服务政府、责任政府、廉洁政府和效能政府建设。现将 2019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开展情况总结如下。

## 二、决策依据

2019 年，淄博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张店大队按照区委、区政府的工作部署，认真贯彻落实上级信息公开相关文件精神，根据 2019 年 5 月 15 日修订后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。

## 三、出台目的

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体制机制建设，规范公开内容，丰富公开形式，不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深入开展。

## 四、重要举措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建立由大队领导牵头，大队办公室、队建办、宣传科、交管科、法制科和各有关业务部门领导参加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办公室设在大队办公室。其他部门在办公室的统一协调下，负责具体实施各项推进工作。政府信息公开办公室负责大队信息公开的日常工作。

（二）制度规范有关建设及落实。淄博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张店大队认真贯彻落实《条例》、50号文件等法规、规章，结合实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实际情况，不断完善工作规范和机制。一是制订《淄博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张店大队政府信息公开实施细则》，进一步明确规范，细化标准。二是完善工作日常运行机制，建立了公安政府信息公开发布保密审查机制、协调机制、考核、评议和责任追究机制等，将监督权、评议权、参与权主动交给群众，使评估更具公正性和客观性。三是完善公文类信息公开属性审核机制，建立健全依申请公开内部处理程序等。大队依托内网工作平台，用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指导交流；印制了业务资料汇编和典型案例汇编，进一步加强业务指导，提升执法和服务水平。

### （三）积极回应社会关切以及互动交流

及时更新《政府信息公开目录》、修改《政府信息公开指南》，对如何申请大队信息公开、信息公开领导机构、申请内容、申请和答复程序等进行了详细规定。

### （四）提案议案办理

2019 年度， 我队共收到区人大政协提案议案 30 件， 其中人大建议 13 件， 政协提案 17 件。 接到办理任务后， 大队高度重视， 将建议和提案办理工作作为凝聚力量、 提升群众满意度、 构建和谐警民关系、 大队积极采取集中当面答复、 现场办理、 上门走访、 电话联系等有效措施， 圆满完成了办理任务， 受到代表、 委员们的好评， 满意率为 100%。